

霍邱县城市公共供水水质信息公告

公开单位	霍邱县自来水 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项目	出厂水常规指标43项	采样地点 采样数量	霍邱县二水厂 采样点1个
采样时段	2025年3月20日	检测单位	安徽城市水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标准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5749-2022)
水质监测结果：					
序号	指标	单位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5749-2022) 限值	检测值	
1	色度	度	15	<5	
2	浑浊度	NTU	1	<1	
3	臭和味		无异臭、异味	无任何臭和味	
4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5	pH	无量纲	6.5~8.5	7.86	
6	铝	mg/L	0.2	0.050	
7	铁	mg/L	0.3	0.014	
8	锰	mg/L	0.1	0.001	
9	铜	mg/L	1.0	<0.002	
10	锌	mg/L	1.0	<0.003	
11	氯化物	mg/L	250	37.0	
12	硫酸盐	mg/L	250	26.0	
13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000	202	
14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mg/L	450	42	
15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mg/L	3	2.14	
16	氨 (以N计)	mg/L	0.5	<0.02	
17	砷	mg/L	0.01	0.00030	
18	镉	mg/L	0.005	<0.00009	
19	铬(六价)	mg/L	0.05	<0.004	
20	铅	mg/L	0.01	<0.0003	
21	汞	mg/L	0.001	<0.00010	
22	氰化物	mg/L	0.05	<0.00015	
23	氟化物	mg/L	1.0	0.42	
24	硝酸盐 (以N计)	mg/L	10	1.21	

25	三氯甲烷	mg/L	0.06	0.00356
26	一氯二溴甲烷	mg/L	0.1	<0.00028
27	二氯一溴甲烷	mg/L	0.06	0.00372
28	三溴甲烷	mg/L	0.1	<0.00013
29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mg/L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122
30	二氯乙酸	mg/L	0.05	<0.00177
31	三氯乙酸	mg/L	0.1	0.00293
32	氯酸盐	mg/L	0.7	0.06
33	游离氯	mg/L	≥ 0.3 (出厂水余量) ≤ 2 (出厂水限值)	0.69
34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不得检出	未检出
35	大肠埃希氏菌	MPN/100mL	不得检出	未检出
36	菌落总数	CFU/mL	100	未检出
37	总 α 放射性	Bq/L	0.5(指导值)	0.037 ± 0.022
38	总 β 放射性	Bq/L	1(指导值)	0.141 ± 0.030
监测结论		所检样品的项目均符合标准要求，水质合格。		
备注		1. 依据国家标准 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要求，常规指标每月检测一次。水质检测委托具备“CMA”认证资质的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第三方承担。 2. 霍邱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所属水厂采用次氯酸钠消毒，因而检测指标采用游离氯，采用其它方式消毒所涉及的项目不需要检测。		